

证券代码: 430215

证券简称: 必可测

主办券商: 东北证券

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9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: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何立荣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,118,500 股, 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1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5)及《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 2018 年经营业绩情况及 2019 年的经营计划, 公司决定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 号）文件的规定，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，并编制了《2018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,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何立荣、张敬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,担保金额不超 2,000.00 万元。关联交易具体的担保金额以关联方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,该关联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(公告编号:2019-01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,852,2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何立荣、张敬为公司实际控制人,涉及关系交易,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,发行股票 10,933,400 股,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,040,360.00 元,本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进行产品研发及补充流动资金。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(含 3000 万元),可以滚动购买和赎回,即在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,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(含 3000 万元)。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关于 2019 年度使用自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9,118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郑英华、楚雪侠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书》

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1 日